

专家谈常识判断刑法基本常识(4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95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93\\_E5\\_AE\\_B6\\_E8\\_B0\\_88\\_E5\\_c26\\_495065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5/2021_2022__E4_B8_93_E5_AE_B6_E8_B0_88_E5_c26_495065.htm)

第四章 排除犯罪的事由 第一节 排除犯罪的事由概述 一、排除犯罪的事由的概念：

是指行为虽然在客观上造成了一定损害结果，表面上符合某些犯罪的客观要件，但实际上没有犯罪的社会危害性，并不符合犯罪构成，依法不成立犯罪的事由。从客观上看，造成了一定的损害结果，表面上符合某些犯罪的客观要件，但实质上没有社会危害性；从主观上看，是行为人在日常生活上的故意实施的，行为人根本不具有刑法意义上的故意与过失。

二、排除犯罪的事由的种类：法定的、非法定的。法定的有：正当防卫、紧急避险。其它的有：法令行为、正当业务行为、经被害人承诺的行为、自救行为、自损行为、义务冲突等。 第二节 正当防卫 一、正当防卫的概念：为了使国家

、公共利益、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、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，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，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，属于正当防卫，不负刑事责任。本质是：制止不法侵害，保护合法权益。客观特征是：合法权益正在受到不法侵害时采取对不法侵害造成损害的方法。主观特征是：认识到不法地进行，意图保护合法权益。 二、正当防卫的条件： 1、存在现实的不法侵害（客观性）：A不法侵害包括犯罪行为与其他违法行为。只有对具有攻击性、破坏性、紧迫性的不法侵害，在采取正当防卫可以减轻或者避免危害结果的情况下，才宜进行正当防卫。B应是针对人的不法侵害，在特定情况下也可以是物，但其本意是给不法的财产造

成损害的方法来正当防卫。C必须是现实存在的。假想防卫可能成为过失犯罪或意外事件。

2、不法侵害正在进行（时间性）：A开始时间：一般情况下应以着手实行不法侵害为开始，但在不法侵害的现实威胁十分明显、进销存迫，待其着手后就来不及减轻或者避免危害结果时，这时就认为其开始。B结束时间：指合法权益不再处于紧迫、威胁之中。如被制服、丧失了力、中止、逃离等。财产性的既遂后还可以挽回的是正当防卫。防卫不适时要负刑事责任。

3、具有防卫意识（意识性）：包括防卫认识（认识到不法侵害正在进行）和防卫意志（为了保护合法的权益）。防卫挑拨是故意犯罪；相互斗殴是故意犯罪但其中也可能有构成正当防卫的情节；偶然防卫不是正当防卫。

4、针对侵害人本人进行防卫（目标）：只能针对不法侵害人本人进行。一是针对人身进行防卫；二是针对财产进行防卫。针对第三人的防卫分情况处理，构成故意或过失或意外事件。

5、没有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损害（程度）：明显的、重大损害。

三、防卫过当及其刑事责任：正当防卫明显超过必要限度造成重大损害的，应当负刑事责任，但是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。防卫过当可构成过失或间接故意。

四、无过当防卫：对正在进行行凶、杀人、抢劫、强奸、绑架以及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，采取防卫行为，造成不法侵害人伤亡的，不属于防卫过当，不负刑事责任。

第三节 紧急避险

一、紧急避险的概念：为了使国家、公共利益、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、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发生的危险，不得已采取的紧急避险行为，造成损害的，不负刑事责任。本质上是：避免危险，保护较大的利益。客观上：如上概念。主观上：认识到合法

的权益的危险，为了保护较大的合法权益。二、紧急避险的条件：1、合法权益面临现实危险（客观性）：A来源：大自然、动物、疾病、人的危害。B关于避免本人危险的规定，不适用于职务上、业务上负有特定责任的人。假想避险是处理同假想防卫成为过失或意外事件。2、危险正在发生（时间性或紧迫性）。3、出于不得已而损害另一合法权益（本质）：只有在不可能采取或者没有其他合理方法时，才允许。4、具有避险意识（意志性）：认识因素和意志因素。5、没有超过必要限度造成不应有的损害。三、避险过当及其刑事责任：紧急避险超过必要限度造成不应有的损害的，应当负刑事责任，但是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